

專案質詢

8-1-8-0627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

中華民國101年4月18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徐委員欣瑩，有鑑於治安的維繫要靠第一線刑警，然台灣的刑警工作危險，待遇與工作的高風險不成比例，如上週優秀刑警林宏星值勤殉職的事件，可能更壓低值勤刑警的士氣。刑警工作危險性高，殉職撫卹只是亡羊補牢、事後補救，政府應該落實教育訓練，提高刑警待遇。爰特建請內政部警政署考量治安問題與警察權益，針對刑警教育訓練與待遇問題提出函覆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治安的維繫要靠第一線刑警，然台灣的刑警工作危險，待遇與工作的高風險不成比例令人卻步，刑警人力因而短缺，警政署應有所作為，提昇待遇與福利，增加擔任刑警的誘因，補充足夠刑警人力維護治安。
- 二、又上週發生優秀刑警林宏星不幸殉職事件，警政署應從優撫恤，從此事件中也可看出刑警的教育訓練似有不足，警政署應有對策落實加強教育訓練。